

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 14:3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名，实到监事 5 名。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艺女士主持，与会监事审议并以举手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》

公司预先使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投入建设，并履行了相关必要的程序，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此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。同时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市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。

本次公司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8,198.21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保证了公司股东的利益，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以增加公司收益，在确保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不存在损害公司

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以增加公司收益，在确保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1 月 20 日